「110 年度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育樂活動-慧生慧影」 活動計畫書

一、 計畫緣起:

藉由此活動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與家長體驗不同的休閒活動,減少身心疲倦與 生活壓力,爰辦理此項活動期能增進身心障礙學生與同儕互動及相處機會,拓 展其生活視野,並從影片中內容學到蘊含的教育意義。

二、實施目的:

- (一)藉由影片欣賞活動為身心障礙學生與家長帶來更多的生活樂趣,減少身心 疲憊與生活壓力。
- (二)經由電影欣賞能增加學生對事情能從不同的角度來思考,增進學生的想像力與創造力。
- (三)充實身心障礙學生生活經驗與體驗不同休閒活動的機會,達到寓教於樂的 成效。
- (四)藉由電影欣賞的活動,促進親子身心健康、培養良好親子關係、並增進與 同儕或其他家長互動和相處的機會,

三、指導單位:花蓮縣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: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五、承辦單位:花蓮縣萬榮國民小學

六、參加對象:

- (一)經鑑輔會鑑定之本縣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及學生家長、老師(集中式 特教班特殊境遇學生優先參加)
- (二)110年度未參加育樂營學生優先參加。
- ※每位學生陪同家長以一人為限,一位老師至多陪同五位學生為限, 限定名額120名。

七、活動地點:花蓮新天堂樂園威秀影城

八、活動日期:110年 11月 18日(星期四)

九、報名方式:自即日起至110年11月5日(五),請以學校為單位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)核章後掃描為電子檔,與繕打之WORD檔一併E-mail至klim911119@gmail.com,信件收到後將於24小時內回信,若未收到回覆,請電洽中區特教資源中心李羽秦組長(03-8751449#22),活動名額有限,額滿為止(集中式特教班之特殊境遇身分學生,且110年度未參加育樂營學生優先參加為原則,額滿後依報名先後依序錄取)。

十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參加人員攜帶水壺、個人藥品、健保卡。
- (二)請陪同者隨時注意身心障礙朋友或學生安全。
- (三)請配合相關活動防疫規定之執行。
- (四)相關身心障礙學生育樂活動防疫應變計畫如附件二。
- (五)本活動得視疫情發展適時調整或取消。

十一、備註

- (一)凡參加本次活動之隨行老師及工作人員,均以公假辦理。
- (二)帶隊教師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三)請各校學生穿著校服,背負雙肩背包,使用活動單位發給識別牌以示辨認。
- (四)如活動計畫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正補充之。
- (五)敘獎:辦理本計畫具績效人員,由主管機關予以敘獎,以資鼓勵。

十二、活動流程

時間	11月18日(星期四)	備註		
08:30~10:20	自各鄉鎮市沿路接送			
00 • 50 • 10 • 20	到達吉安鄉			
10:20~10:30	報到手續	新天堂樂園威秀影城		
	開幕式			
10:30~11:00	1. 長官致詞	 新天堂樂園威秀影城		
	2. 貴賓致詞	利入呈宗函威方彩城		
	3. 團體大合照			
11:00~11:20	午餐發放	新天堂樂園威秀影城		
11:20~11:30	入座			
11:30-12:50	電影欣賞			
	新天堂樂園參觀學習	新天堂樂園		
12:50-14:30		中南區學校視車程距		
		離調整回程時間		
14:30~	賦歸			

附件一:110 年度行	i 蓮縣身心障礙	毫學生育樂活動-慧生慧影報名表	
校名:	带隊教師:	連絡電話:	
1. 需遊覽車接送:	人		

2. 自行前往:______人

序號	姓名	職稱/	身份證字號	出生日期	安置集中 式特教班	葷/ 素	電動 輪椅	特殊境 遇家庭	緊急 聯絡人	緊急連絡 電話	109 年度曾參與 其他育樂活動	備註
例	王小明	學生/多障 (視+肢)	U123456789	92/12/19	■是 □否	■ 葷	■是 □否	■是 □否	王 00	0912345678	□是 ■否	癲癇
1					□是 □否	□ □ □ □ 素	□是 □否	□是 □否			□是□□	
2					□是 □否	□ □ □ 素	□是 □否	□是 □否			□是 □否	
3					□是 □否	□ □ □ 素	□是□酉	□是 □否			□是 □否	
4					□是 □否	□葷 □素	□是 □否	□是 □否			□是 □否	
5					□是 □否	□ □ □ 素	□是 □否	□是 □否			□是 □否	
6					□是 □否	□葷 □素	□是 □否	□是 □否			□是 □否	
7					□是 □否	□葷 □素	□是□酉	□是 □否			□是 □否	

承辦人: 處室主管: 校長:

註:

- 1. 職稱請註明帶隊教師、教師助理員、學生或家長、司機先生;特殊境遇家庭,如:中/低收入戶、單親···等;若有特殊需求或可自行前往, 請於備註欄註明。
- 2. 填寫時請以學校為單位,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。
- 3. 本報名表核章完畢後請掃描為電子檔,與繕打之 WORD 檔一併 E-mail 至 klim911119@gmail.com,信件收到後會於 24 小時內回信,若未收到回覆,請電洽中區特教資源中心李羽秦組長(03-8751449#22)確認。
- 4. 報名截止時間:110年11月5日(五)12:00,錄取名單與候補名單於110年11月8日(一)16:00前公布於教育處處務公告,並與錄取學校帶隊教師聯繫後續配合事項。